

重庆市慈善总会第四届理事会  
第九次会议材料二

## 重庆市慈善总会 第四届理事会第九次会议财务工作报告

(2020年12月20日)

重庆市慈善总会副会长 艾扬

各位理事、各位监事：

受市慈善总会（以下简称“总会”）第四届理事会的委托，我就总会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1月30日的财务工作向大会报告，请予审议。

2020年，总会财务工作严格遵守《慈善法》等法律法规，坚持“慈善为民、依法行善”的理念，紧紧围绕助推脱贫攻坚等重点任务，认真执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强化管理和监督，积极接收、及时高效拨付社会捐赠慈善款物，严格控制管理经费开支并稳妥做好资产保值增值，确保了总会各项任务顺利完成，有力促进了慈善事业发展和总会公信力建设。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 一、收支情况

### （一）社会捐赠款物总收支情况

2020年1月至2020年11月共接收社会捐赠慈善款物9.07亿元（含中华慈善总会药品捐赠5000万元），其中货币资金7.80亿元、捐赠物资价值折合人民币1.27亿元。共支出慈善款物8.48亿元。其中重点用于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8.17亿元，占同期总支出的93.37%，主要包括：产业扶贫1.89亿元、教育扶贫9540.39万元、健康扶贫10888.80万元、基础设施帮扶9036.33万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3.33亿元；其他支出3087.84万元，包括：用于困难群体帮扶901.91万元，用于促进教育科学文化事业发展等2185.93万元。

### （二）专项活动（含资产）收支情况

#### 1、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捐赠收支情况

2020年1月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总会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市委、市政府部署，共募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款物3.33亿元。主要包括：线下募集爱心企业和单位、个人捐赠款物1.74亿元；在民政部指定的“腾讯公益、支付宝公益、百度公益、新浪公益、公益宝”等公募平台发起项目募集7965万元；接收境内外物资捐赠价值7930.66万元。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划拨重庆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实施款物9447.25万元（其中划拨市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组统一采购

医用物资7150.71万元，划拨市卫健委实施的款物2296.54万元）；划拨湖北省及武汉市、孝感市等地区实施款物7849万元，划拨我市相关区县慈善会及其他单位实施的款物1.60亿元。

## 2、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第三届理事会（上届）期间，2015年5月，总会从重庆蓝洋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购买重庆锦顺竣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洋金融集团”）理财产品3000万元，预期年收益率12.50%，认购期限1年。因企业经营困境，2016年5月到期未能收回。第四届理事会（本届）自成立以来，对处理上届遗留问题高度重视，全力追收欠款，采取了一系列督促协调措施，并与蓝洋金融集团签订分期还款协议、签订“股权质押”担保协议，收回部分本金1470万元，还余1936.42万元。总会于2019年9月向重庆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于2019年11月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0年6月，总会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9〕渝01执2243号），裁定书指出经法院查询，总会申请强制执行重庆蓝洋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蓝洋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均无可供执行财产，予以终止执行。根据审计意见，第四届理事会鉴于蓝洋金融集团所欠款项自2016年5月起算已逾期4年，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规定，须

一次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即1936.42万元（其中本金1530万元，利息406.42万元），计入2020年度“管理费用”。

### （三）项目执行及管理工作的经费收支情况

2020年1月至2020年11月，总会项目执行及管理工作的经费收入共959.46万元，主要包括捐赠收入395.48万元、理财收益及利息等收入563.98万元。总会年度实际项目执行及管理工作的经费支出654.73万元、占当年度总支出的比例为0.75%；加上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1936.42万元，项目执行及管理工作的经费共支出2591.15万元、占总支出的比例为2.96%，符合《慈善法》关于“年度管理费用不得超过当年总支出的百分之十”的规定。

## 二、净资产余额情况

截至2020年11月30日，账面余额29603.86万元（其中：善款28045.87万元，总会项目执行及管理工作的经费1557.99万元）。善款余额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市慈善总会设立的专项基金余额1694.01万元。主要包括：总会永久基金100万元，慈善基金会本金400万元，重庆道德风尚基金267.52万元，关爱慈善志愿者基金101.90万元，慈善临时救助专项基金85.99万元，后扶基金738.60万元。

二是捐赠单位和个人定向设立的专项基金余额

6411.10万元。主要包括：建虎基金3831.49万元，环卫工人爱心基金851.57万元，华宇慈善基金506.61万元，西都儿童慈善基金167.67万元，小康公益基金157.90万元，人民卫士爱心基金112.8万元，巨成慈善基金98万元，光明基金78.30万元，烧烫伤儿童基金77.10万元，帮基金64.35万元，民建善德基金46.17万元，慈善爱眼基金41.30万元，渝东南少数民族地区留守儿童奖学基金32.93万元，角落基金29.71万元，海联基金24.79万元，南丁糖尿病慈善基金22.61万元，广东商会光彩慈善基金19.10万元，渝丰爱心基金17.6万元，体彩关爱基金15.7万元，中山风心病救助基金13.9万元，芳华医疗慈善基金10.60万元，殡葬协会慈善基金12.37万元，美源慈善基金11.20万元，阳光扶智基金10.83万元，自由点女性关爱基金10.20万元，首大口腔救助基金10万元，上海商会慈善光彩基金9.30万元，慈善超市爱心基金8.18万元，青龙山陵园爱心基金7.25万元，博爱健康慈善基金7万元，大渝慈善基金6.99万元，耳鼻喉健康基金6.28万元，爱德华慈善医疗救助基金5.3万元，骆科盛公益爱心基金5.03万元，慈善文化基金5.17万元，乾元慈善基金5万元，慈善助孕基金4.75万元，平安建设热心市民基金4.60万元，大森慈善基金4.54万元，乡村教师援助基金4.52万元，阿尔茨海默症基金4.49万元，女性健康关爱基金3.83万元，国际妇女社爱心助困基金4.60万元，顾其苗助学

基金3万元，远见慈善基金2.7万元，川商爱心基金2.5万元，天爱向日葵慈善基金2.35万元，渝孝慈基金2.20万元，爱她公益基金2万元，华益慈善基金2万元，白内障慈善爱心基金1.26万元，其他小额基金21.46万元。

三是捐赠单位和个人定向待划拨项目资金余额19905.14万元。主要包括：涉及救助贫困群体项目资金297.73万元，涉及扶贫攻坚项目资金301.06万元，“99公益日”项目资金10865.08元，金科爱心项目资金6787.50万元，烟草爱心项目资金724.04万元，腾讯公益项目211.55万元，救助重病及残疾患者项目资金111.61万元，衣恋慈善阳光班助学项目资金121.22万元，资助贫困学生项目资金87.20万元，资助断肢女孩王芸菲项目资金64.67万元，资助福利院及老人项目资金53.14万元，资助修建学校项目资金138.87万元，资助先心病儿童项目资金37.6万元，“爱心助回头”慈善项目资金20.85万元，道路、桥梁、新农村建设项目资金15.5万元，福彩爱心项目资金21.51万元，韩泰轮胎项目资金6.55万元，资助留守儿童项目资金9.22万元，健康牙卫士援助项目资金4.5万元，其他小额项目资金25.74万元。

四是非定向项目资金余额35.62万元。主要包括：捐赠箱项目资金28.19万元，其他小额非定向项目资金7.43万元。

### 三、财务管理情况

#### (一) 严格财务管理制度

总会始终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基金会管理条例》《慈善组织公开募捐管理办法》《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等法律法规，认真执行《重庆市慈善总会财务管理办法》《重庆市慈善总会项目管理暂行办法》《重庆市慈善总会专项基金管理办法》《重庆市慈善总会保值增值投资管理活动实施暂行办法》《重庆市慈善总会信息八公开制度》等规章制度，严格财经纪律，严格按照相关程序规范运行，使总会财务工作管理更加规范、运行更加高效。

#### (二) 坚持落实“八公开”，不断提升公信力

一是坚持对筹募方式、筹募款物接收情况、慈善项目方案、救（资）助对象、救（资）助审批程序、捐赠款物使用情况、监督和审计情况等信息实行全公开。二是坚持每月15日左右将上月接受的全部捐款在本会网站、华龙网、大渝网公示，每半年公示善款使用情况，每年度公示财务工作报告，每年度接受市民政局年检审查。三是坚持做到重大应急事件的捐赠信息每日上网公示。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后，我会每日将捐赠数据上网公示，并定期公示疫情防控募捐款物使用情况，收到了良好的社会

效果。

### （三）认真接受各类专项审计

总会坚持把审计作为发现问题、加强管理的重要举措，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做好审核、支出、报销、记账等各项基础工作，按照社团管理和基金会管理相关规定，坚持做好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在历次审计检查中都获得较好评价。审计报告指出：重庆市慈善总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市慈善总会该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时，认真做好项目的专项审计工作。2020年3月，接受了国家审计署驻重庆特派员办事处对总会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募捐款物进行的专项审计，相关工作得到肯定。

### （四）确保资产保值增值

按照《慈善组织保值增值投资活动管理暂行办法》（民政部令〔2018〕第62号）规定和总会相关制度，坚持合法、安全、高效的原则，总会对年度资金使用情况统筹安排，在保证慈善活动支出的前提下，进一步优化资金配置，依法开展资产保值增值。2020年1月至11月，理财收益545.59万元，为总会慈善活动正常开展和运行保障发挥了积极作用。

特此报告。